

证券代码：873254

证券简称：科蓝环保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 年 12 月 2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44 人

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361 人

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61 人

2024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61,427.45 万元

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210,326.95 万元

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48,240.27 万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97 家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66 家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38,558.97 万元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4,156.24 万元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 家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5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877.29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职业风险基金、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行政监管措施 19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执业人员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81 名执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处理处罚，其中行政处罚 6 批次、行政监管措施 20 次、自律监管措施 11 次、纪律处分 6 次。

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平海鹏，201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家，签署新三板公司审计报告 3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纪海燕，201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胡乃忠，200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8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4 份。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6)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5)年审计收费 6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60 万元。

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而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审计委员会意见

2026 年 3 月 1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审计委员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经验和资质，具有相应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公司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规定要求，同意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较好地完成审计工作，出具的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续聘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一）《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三）《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6日